

监控保护着我们的安全

谁来保护监控里的隐私



宁波市区的一个路面监控探头。 记者 徐文杰 摄

“而你是一张无边无际的网，轻易就把我国在网中央。”张学友的《情网》大家都耳熟能详了，其实每天走出家门，你就置身于一张无形的“网”，这张网就是城市电子监控系统。

这张网保护着我们的人身财产安全，同时也让很多人担心自己的隐私被拍，成为公众的话题。不久前网络上曝出的“慈溪公务员车震事件”，再次让天罗地网般的监控系统成为人们谈论的焦点话题。

记者 陈韬

行走在宁波市区 每10分钟出境一次

据市公安局科通局通报，到今年6月，我市已建成视频监控点234288个，其中公安机关直管监控点22072个（包括高清系统8536套），社会面及重要领域和重点行业安装监控点187545个。

也就是说，你在市区活动每10分钟就可能被监控探头摄录一次，非主城区15分钟、农村地区30分钟被拍录一次，人们完全置身于一张24小时不眨眼的“天网”之中。

2008年，轰动全市的大沙泥街彩票店抢劫杀人案，正是依靠街面上的摄像头所拍摄的画面，成功抓获凶手；今年8月6

日，如意金水湾小区18辆车惨遭“毁容”，警方也是通过小区内的监控，抓住了划车嫌疑人。

截至今年第二季度，全市公安机关刑侦部门通过视频监控系统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777起，视频破案占比25.80%，其中包括13起命案。

此外，公安机关还通过视频应用，抓获现行犯罪嫌疑人130名，违法嫌疑人员841名，并为一大批刑事案件的法律诉讼提供法庭证据。宁波的视频监控系统有效地维护了社会治安秩序，保护了市民的人身和财产安全。



温馨提示：
您已进入24小时视频监控区域



隐私照片频频流出 我们该如何安放隐私？



慈溪车震事件的网传图片

城市监控系统的巨大作用毋庸置疑，但一些公民隐私录像也频频流到网络，引来不少人的担忧。有网友开玩笑说，现在进入电梯，先要环顾四周，看看有没有摄像头，没有的话，就可以放心大胆地挖鼻屎了。

8月27日，一名发帖者在宁波某论坛

上连发19张图片，从图片上看，车内一男子驾车，在多个时间段与副驾驶座上的多名穿着不同服饰女子举止亲密。发帖者还配文说，男子为慈溪的政府工作人员，带着小三车震。

照片一经贴出，有网友质疑发帖人应该是通过非正常渠道获得的疑似监控图；图片的拍摄位置均为车辆行驶方向正上方，且有道路监控探头的闪光灯闪光痕迹。有网友认为，如果这样的监控资料能外泄，或存在侵犯公众隐私的可能。

这一幕与2011年四川“摸奶门”事件何等相似：当时车主动超速边摸身旁年轻女子胸部，被电子眼拍到，照片被放到网上。

“不管发帖人出于什么目的，但监控探头的资料能随意上网，今天是别人被放上网，那明天有可能是我们自己，我们将怎么安放隐私？”一网友在微博上这样留言道。

摄像头谁都能买 购买者的理由很奇葩

一些发达国家曾因监控摄像头问题饱受争议，现在在我国也开始有了争议，但与国外不同，对摄像头抱有热情的人似乎还是占大多数的。在“上海地铁情侣拥吻”、“摸奶门”、“慈溪车震”等事件中，大多数网友还是抱着看热闹，或是谴责不道德行为的心态在围观，很少有人会去想，下一个事件的主角有可能是自己。

网友“哆啦兔”曾在商场内遭遇贼手，她认为，摄像头清晰度越高，商店内购物环境就会越安全。“既然摄像头主要监控对象是一些不法分子，老百姓并没有受到太多影响，为什么不支持这项举措呢？”

镇海一位车主，担心自己的车被划，花了三千多元钱，在车位旁的围墙和树上装了三个高清摄像头，全天候保护爱车。“现在无聊划车的人太多了，我也是为了让那些人不敢乱来。”

如今，摄像头可以随意在电脑市场买到。颐高数码广场的老张，一直在做监控摄像头的生意，“客户主要以企事业单位为主，但现在私人买摄像头的也不少。”一些私人购买者的理由，往往让老张哭笑不得。“有的人是家中有过被偷的经历，此后就用摄像头来防盗了，这算说得过去的理由，还有很多顾客的理由是很奇葩的。”

“有的人家里请了保姆，但又不信任对方，于是买个小探头，随时监控对方的一言一行；还有的顾客甚至会跟我说，怀疑自己的另一半有外遇，但又没有证据，想在家里装个小探头，监视对方。一旦掌握了‘证据’，即使离婚了，也多点胜算。”

老张也认为，这种私人用途的监控设备，的确有可能侵犯个人隐私。“保姆也好，妻子也罢，这种设备的滥用都有可能触碰到他们的个人隐私。”

安徽合肥某地的密集摄像头被网友传到网上吐槽。

摄像头本身没错

谁来监管“监控者”？

“在一些涉及到侵犯个人隐私的事件上，监控摄像头本身是没问题的，有问题的是操控和管理这些监控器材的人。”浙江甬望律师事务所董建平律师说。

以“慈溪车震事件”为例，董律师认为，照片上传者已经涉嫌侵犯个人隐私，如果系个别管理人员的私自行为导致这组照片从职能部门中流出，那么相关人员应当受到相应的法规处罚。

目前，我国安装监控摄像头尚无统一的许可制度，无论是企事业单位还是个人都可购买并安装。小D从公安部门了解到，对一些必须安装监控的单位，在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

秘密和公民个人隐私的技防信息都有较严格的保密制度。而对非必须安装的单位和个人，则并无严格的规定。

董律师说，目前全国统一的制度规范滞后，国家层面关于视频监控的法律还是空白的，尤其是对监控视频和图像的采集、保管和利用，不少地方还缺乏严格的规章制度，这就直接导致侵害隐私权案件时有发生。

“国家应制定专项法规，规定授权哪一级机构可设置监控系统并规定设置设备后的管理职责、监控资料的保护和资料的调取、复制，并对监控资料的管理者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作出规范；各地也可作出更为具体的规定。”董律师这样认为。

摄像头与个人隐私

全世界都在PK

监控系统与个人隐私的PK，似乎一直不会结束。即便在一些发达国家也是如此。

英国人口数量仅占全球人口总数的1%，但监控摄像头数量却占全球总数的20%，伦敦居民人均每天生活在300个摄像头的监控之下。不断增加的摄像头已经让英国公民隐私组织坐立不安，一位负责人说，如果我们能知道是谁的“眼睛”在看我们，他们会怎样处理记录下来的东西，特别是当我们知道这些观察者的行为是严格

受到法律监控的时候，我们才会感到安心。

在德国，一位律师因多次使用私装车载摄像头，向警方提供交通事故嫌疑人的影像证据，而触犯德国个人隐私保护法规，被勒令禁止使用车载摄像装置，并被要求删除已拍摄的所有影像。

“9·11”事件后，美国以反恐名义安装了大批摄像头，单是在纽约时报广场就有11个。这个做法立刻遭到许多民众的反对，理由很简单，“便于管理”的诉求大不过“公民私权”的保护。



网友乱谈

@爱心龟：去厕所，门口赫然写着：【内有监控，自觉冲水】还让不让人愉快地上厕所了？

@比胸还软软的你如姐姐：上课偷吃苹果被老师用监控拍到当了一个月电脑桌面，每次上课用到投影仪都能看见我翻着白眼吃着苹果流着口水，我是女生……

@地瓜熊老五：唉，现在钱真的不值钱了！十几年前拿2块钱可以从超市带走2袋方便面、5根火腿肠、2瓶啤酒、3袋榨菜、4个罐头，2支钢笔、2盒刀片、一个电动剃须刀和一卷卫生纸。现在不行了……都安监控了！

@米豆：大学时代在省电台实习，把自己锁在编辑室里剪片子。一直忙到大半夜，不小心打翻了咖啡杯，裙子湿透了。想去卫生间换下衣服，又害怕黑暗的走廊，于是就猥琐地在编辑室里脱下裙子换了裤子。

过了几天来新人了，我和主持人带着她熟悉环境，路过编辑室时，主持人对新来的说：编辑室和播音室里千万不要干私活，更不要吃东西，有保安24小时盯着监控……当时，我想死的心都有了。

@打爆气管：晚上在车间的洗澡间洗完澡，唱着歌往宿舍走，不知道谁那么缺德，把门口大坑上的挡板取走了，我就华丽丽地掉了进去。第二天，保安都在传公司出现了灵异事件，监控上出现了一个人，走着走着就不见了。